

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3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开支单位包括本级1个单位。

二、“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21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10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压减1.5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11.7万元。

1、因公出国（境）费用。2023年预算数0万元。为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境）经费管理，我区因公出国（境）经费完全按零基预算的原则根据区因公出国计划预审会议审定计划动态调配使用，因此各单位2023年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在实际执行中根据计划据实调配。

2、公务接待费。2023年预算数1万元，比2022年减少1.5万元，主要是受疫情影响，本单位2022年无公务接待支出，2023年公务接待费预算安排1万元，主要用于区外各地政法系统来福田区学习、考察、调研等人员的公务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3年预算数2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2023年预算数0万元，比2022年预算数增加0万元，主要是2023年本部门无公务用车购置计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23年预算数20万元，比2022年预算数增加11.7万元，主要是2021年本部门3台公务用车因属于超中央批准范围配置执法执勤车辆，于2021年3月临时封存，2022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7.8万元。封存车辆2022年2月完成公务用车用途变更，9月本部门取回封存车辆正常使用，2023年公车运维经费增加3台车辆的预算经费11.7万元。本部门车辆为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行政综合执法用车3台。主要用于办理公务、机要通信、处置突发事件、应急保障等业务活动开支的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附表：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年度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总额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2年	10.30	0.00	2.50	7.80	0.00	7.80
	2023年	20.50	0.00	1.00	19.50	0.00	19.50
	增减变化金额	10.20	0.00	-1.50	11.70	0.00	11.70